

##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兹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等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执行。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6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世龙科创大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如下：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4.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8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6、7、8为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的审议事项，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议案7须关联股东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和新疆致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议案9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2021年在公司任职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相关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2022年5月18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 2、登记地点：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世龙科创楼五楼证券部
-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时间之前（2022年5月18日下午17:00之前）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2、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角龙、范茜茜

联系电话：0798-6735776

联系传真：0798-6735618

联系邮箱：[jiangxiselon@chinaselon.com](mailto:jiangxiselon@chinaselon.com)

联系地址：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世龙科创楼五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333300

##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748。
- 2、投票简称：世龙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0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05月20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愿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b>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4.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